

黑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文件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黑中医药发〔2021〕41号

关于印发《黑龙江省人参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刺五加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五味子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灵芝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省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地）卫生健康委、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现将《黑龙江省人参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刺五加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五味子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黑龙江省灵芝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黑龙江省人参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人参为东北三宝之首，号称“百草之王”，是我国享誉海内外的传统名贵中药材。作为出口额最大的中药材品种，人参在中药材产业中的地位举足轻重。

我省人参产业发展具有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的新要求，以做大做强道地中药材为目标，以规范化基地建设为核心，以产地加工为重点，充分发挥我省人参道地产区优势，推动全省人参产业向种植规模化、管理规范化和质量可溯化和市场品牌化的高质量发展，结合我省人参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人参产业发展的优势

(一) 地理条件优越，道地品质突出

我省具有寒地黑土的地理优势和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为优质人参药材的生产奠定了基础。特别是作为林业大省，森林资源丰富，林业土地供给充足，自然环境优越，为人参产业发展提供广阔发展空间，产业发展潜力巨大。检测表明，我省种植人参种质纯正、品质优良、药性突出。

(二) 种植面积较大，比较效益明显

我省是我国人参的主产区，全省人参种植总面积约 27.1 万亩，年产成品人参约 6100 吨，鲜参供应量占全国 70% 左右。在哈尔滨、牡丹江、伊春、绥化、鸡西、佳木斯、七台河、双鸭

山、龙江森工、伊春森工等地均有大面积种植区。

（三）产业链条拓宽，市场热度增强

我省人参产业链条不断延长拓宽，产业初具规模，布局初显轮廓。我省共有以人参为主要原料的药品 12 个。2012 年卫生部正式批准种植人参为新资源食品，更是大幅拓宽了人参产业的市场空间。

二、人参产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规范化种植规模不大

我省人参规范化种植普及率仅为 20%左右，种植生产技术相对落后，缺乏专业生产技术培训，管理不到位。种植过程中存在连作障碍、超标准使用农药等问题，人参药材生产尚达不到优质稳产，质量可控。

（二）加工能力程度偏弱

我省人参初加工能力薄弱，90%的人参以鲜品形式出售，利润空间小，无税收。精深加工企业规模普遍偏小、分散且实力弱，缺乏龙头企业带动。

（三）科技研发创新不够

人参资源、育种、栽培等基础领域的研究薄弱。产业体系内各个环节无法形成有机联系，缺乏人参产业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缺少以人参为原料的药品、保健品、食品、化工品和生物制品的研究与科技攻关，新品种开发投入不足，同质化竞争突出，产品体系不丰富。

（四）标准化体系建设滞后

人参食品、药品方面的标准化体系建设滞后，不能满足其快速发展以及国际贸易的需要。种植、加工质量管理体系薄弱，尚未建立全过程质量标准和溯源体系。

（五）品牌知名度不高

我省的有机绿色人参宣传力度不够，没有形成优势品牌，尚未建立起叫得响的龙江人参品牌。

三、总体要求

（一）基本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的重要部署，深入落实《黑龙江省中医药产业发展规划》精神，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促进农民增收为核心，以发展高质量人参产业为目标，以标准产参、龙头强参、科技兴参、品牌立参、文化宣参为工作重点，夯实种植优势，大力发展精深加工，扩大市场应用，提升资源价值，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培育新主体，强化新动能，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形成齐抓共管、合力兴参的良好局面，全面构建区域优势突出、产业链条完善、品牌特色明显、综合效益显著、核心竞争力强的百亿级人参产业发展新格局，着力打造龙江人参品牌，引领、带动和支撑我省中药材产业跨越式发展。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省人参种植面积稳定在 50 万亩左右，基地标准化率达到 80%，良种使用率达到 90%，鲜参产量达到 2 万吨，

鲜参加工转化率达到 50%。人参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基本完善，人参市场资源控制力明显提升，突破一批人参种植、加工关键核心技术，产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建成一批人参规范化种植基地，打造一批以人参为原料的精深加工品牌产品，培育一批集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产品科技含量高、竞争力强的规上龙头企业，形成一批科技型、创新型的产业集群，实现产业规模稳定增长、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结构基本合理、空间布局显著优化、产业集中度大幅提升，把人参产业培育成全省重要的中医药支柱产业。

四、重点任务

（一）标准产参战略工程

1. 完善标准化体系。认真执行国家人参产业标准，开展人参种子种苗质量标准、人参种植、储藏、加工技术规程和人参产品等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完善人参标准体系。加强人参种植的科学化、生态化，推进人参产业绿色发展。

2. 推进标准化生产。按照人参生产标准，人参种植对土地资源的需求指导种植规模，保持人参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我省资源状况和政策法规要求，统筹利用林辅用地种参、不破坏地表植被的可持续发展，实现人参由传统种植模式向新型种植模式的平稳过渡。在适宜林下参种植地区，鼓励发展林下参产业，形成规模优势。

3. 提升供应能力。开展人参种源筛选、新品种选育及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加强人参种质资源利用，加大优良品种选育力

度，筛选出有效成分含量高、生物学性状好、抗逆、抗病虫害性强的人参品种。加快选育一批适于非林地种植的人参优良品种，尽快形成配套种植技术。建设一批集育、繁、推一体化的人参现代化良种繁育基地，打造龙江人参自主品牌，提升我省人参药材的质量和市场竞争力。

4. 建设人参标准化产地加工示范基地。重点培育建设一批人参产地加工示范基地，推进人参产地初加工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完善和改进人参加工技术，积极引导小作坊式人参加工向合作式标准化加工方向发展，充分发挥人参加工龙头企业对加工基地的带动作用，鼓励生产企业向人参产地延伸产业链，引进和扶持企业建立大型现代化人参加工示范基地，开展趁鲜切制和精深加工，提高药材加工商品比例和规范化水平，增加附加值，推进人参加工业提档升级。

（二）龙头强参战略工程

5. 加快培育现代化龙头企业。优化产业发展布局，培育龙头企业集群。重点发展有带动能力的龙头企业，培育一批科技研发、种植、加工、销售、物流等领域的龙头企业。鼓励、孵化、培育企业在人参产业细分领域内做大做强，快速实现领跑行业内的细分市场。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引进国内龙头企业进入我省人参领域，带动本地企业发展，使我省人参企业在对外竞争中获得产业优势，全面打造龙头企业。

6. 构建人参精深加工体系。建立健全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条完整的人参精深加工体系，全力推动人参产品加工业精细

化、特色化、功能化发展。从药食两个方面，稳步推进精深加工等多次增值的加工过程，开展人参有效成分提取及专利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增加人参产品的附加值，实现人参产品在药品、保健品、食品、日化品等领域多样化的发展态势。

7. 建设省级人参产业园区。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企业主导”的原则，重点打造人参产业园区建设。充分发挥人参产业园区的整合资源、集聚资本、吸纳劳力、集散产品和辐射带动的作用，引进一批技术含量高的精深加工尖端企业，着力延长人参产业链条，使园区成为推动我省人参产业发展的支撑点和产业扩能升级的增长点。

8. 健全人参市场体系。加快人参产品交易市场的基础设施、冷链物流、检测能力等综合建设，提高交易市场的集散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组建“互联网+”联合行动体，积极发展电子商务，鼓励引导各类生产加工主体利用互联网销售产品，支持发展网店、微商等新业态。同时，利用“互联网+”模式，在全国范围内普及人参应用知识，扭转人们消费误区，唤起潜力消费人群，培养人参入食的消费习惯，拉动国内市场消费需求。

（三）科技兴参战略工程

9. 加强产业基础研究。整合人参科技创新资源，深入开展人参生长发育特性、药效成分形成及其与环境条件的关联性研究，阐明人参道地性成因，完善人参生物学基础理论。建立人参种质资源圃，选育人参新品种，深入研发人参病虫害绿色防治技术，完善和提升人参规范化种植技术体系。

10. 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推进产学研合作，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机构 and 高校为依托的人参产业科技创新体系。鼓励企业建立研发中心，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研发人参类新产品。搭建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和转化平台，支持科研部门与应用企业深度合作，积极开展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研发一批以人参为主的药品、保健品、食品、饮料、日化用品等新产品，将科研成果转化落地。

11. 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组建人参产业专家指导组，开展技术咨询服务，举办中短期实用技术培训班，提高参农和产业工人的生产技术水平，培育实用型创新人才，进一步提高人参产业技术队伍的素质和能力。培养、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学术技术带头人、技术创新人才和创新团队，进一步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人参产业核心竞争力。

（四）品牌立参战略工程

12. 打造品牌集群。鼓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开展绿色食品认证、有机农产品认证，打造涵盖人参全系列产品品牌体系，提升我省人参价值，培育国际、国内市场认可的人参品牌。利用广播、电视、报纸、报刊等媒体，多层次、多形式、全方位地宣传我省人参产品及产品生产的地域优势、资源优势、质量优势、品牌优势、人文优势，把优秀传统文化与现代商业文明有机地融入我省人参品牌之中。

13. 加强品牌产品质量管理。加强人参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监督工作，突出产地环境监测、投入品质量监管、生产技术规

范及市场准入等关键环节，建立从田间到市场全过程质量追溯体系，提高人参产品质量的安全水平，保证品牌健康发展。

（五）文化宣参战略工程

14. 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依托丰厚的人参产业基础、丰富的自然旅游景观和悠久的人参文化，深入推进人参产业与文化、旅游等产业的融合发展，建立人参中医药小镇。大力发展人参采摘、人参文化旅游，扩大我省人参品牌的市场影响力。

15. 积极开展人参文化创意活动。做好我省人参文化资源挖掘整理，说历史，讲故事，论传承，坐实龙江人参历史地位。鼓励行业协会组织人参主题摄影大赛、人参药膳挑战赛等活动，塑造我省人参“源产地”市场符号。发展人参文化衍生产业，举办人参文创艺术节，开发一批有影响力的人参文创特色工艺品、伴手礼，提升我省人参文化影响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成立黑龙江省人参产业协会和人参产业专业委员会，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协调配合，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将人参产业发展工作进一步分解和细化，引导实现集约集聚的人参产业发展战略布局，合力推进我省人参产业工作。

（二）完善金融服务

2. 鼓励金融机构与企业合作，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搭建人参产业信贷平台，构建企业之间合作共赢平台，鼓励民间资本进入人参行业，拓宽人参产业融资渠道。

3. 充分利用现有产业发展基金，按照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对人参种植、加工、流通、科研、品牌建设、文化打造、产业宣传等方面予以支持。设立稳定专项科研基金项目，重点支持人参种质资源收集与精准鉴定、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体系建设、配套栽培技术研究等工作。争取到 2025 年，使我省人参种业科技创新能力与水平有明显提升。

4. 对具有一定规模的人参种植户，按实际承保面积开展保险试点，在先行先试的基础上稳妥推进。

（三）全面支持人参产业

5. 鼓励利用土壤改良、生物施肥等先进技术措施，开展人参大田种植技术应用研究。

6. 相关部门应给予林辅用地、一般用地的种植人参的政策支持，确保我省人参产业可持续发展。

7. 利用现有资金渠道，大力支持人参标准化种植基地、种子种苗繁育基地、产地初加工、仓储设施以及人参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四）加大宣传引导

8.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LED 屏等宣传手段，统筹推进龙江人参宣传工作，树立绿色龙参、健康龙参、品质龙参的地位和形象，扩大龙江人参的市场品牌影响力。

9. 引导企业品牌意识和品牌价值，鼓励人参及其加工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大型展会活动，每年举办一次人参产业高峰论坛，为人参品牌宣传推介提供平台和窗口。

黑龙江省刺五加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刺五加，学名五加参，别名次楞棒、老虎僚子，是五加科灌木植物刺五加的根和根茎，具有扶正固本、益智安神和补肾健脾等作用。作用特点与人参基本相同，尤其是调节机体紊乱，使之趋于正常的功能。在改善心脑血管微循环、改善心肌缺血、调节机体免疫功能等诸多方面远优于人参。刺五加富含有多糖、黄酮、微量元素和氨基酸等活性化学成分，具有抗氧化、抗应激、抗疲劳、抗辐射、抗炎、抗菌、抗肿瘤等功效，所以药用价值极高。临床广泛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治疗，效果显著。

刺五加是国家二级濒危物种，三级重点保护品种，也是东北三省道地药材，《黑龙江省中医药产业发展规划》中我省重点发展中药材“龙九味”品种之一。在东北三省中，黑龙江省刺五加产量最大，总产量约占全国总量 80% 的左右，蕴藏量居全国之首，是黑龙江省最富有特色的药材品种之一。为进一步推进黑龙江省刺五加产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刺五加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刺五加产业发展的优势

(一) 生态资源优势

刺五加属于适于东北地区生长的野生药用植物，我省产量最大、品质最优。刺五加市场需求量较大，仅黑龙江省年消耗

量近万吨，野生资源和人工种植是刺五加药材的主要来源。野生刺五加大多生长在林下，我省是全国重点林区之一，森林资源丰富，林地面积 2453 万公顷，占全省面积的 54%，其中有林地面积 2080 万公顷，占全省面积的 45.8%，约占全国有林地面积的十分之一，居全国首位。刺五加野生蕴藏量近 28 万吨，种植面积 48 万亩。经过近几年实践证明，人工规模化营造刺五加经济林具有成活率高、抗逆性能强、植株生长快、分枝能力强等特点，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效益优势明显，是 21 世纪最具发展潜力的药用植物之一。

（二）产业基础优势

我省为全国最早开发刺五加资源的省份。省中医药科学院（原省祖国医药研究所）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对刺五加基源、形态、化学成分、药理作用做出了大量的研究工作，使其收载于 1977 年版《中国药典》，并著有《中国刺五加研究》，是我国最早对刺五加报道的专著。上世纪 70-80 年代开发了刺五加片、刺五加口服液等系列原研产品，支撑了黑龙江省中药制药企业的发展，目前，仅刺五加片药品生产企业全国就有 127 家。

全省中药生产企业 140 余家，其中规上企业 61 家，葵花集团、誉衡药业、珍宝岛集团等 3 家企业进入全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其中葵花集团、珍宝岛集团，均有刺五加类产品；部分企业从上世纪 90 年代起即对刺五加开始研究开发，目前我省已有刺五加相关专利近 500 个，产品剂型涵盖注射液、口服液、片剂、胶囊剂、浸膏剂、颗粒剂等多种剂型。如黑龙江乌苏里

江药业和多多药业的刺五加注射液、黑龙江乌苏里江药业的复方刺五加颗粒、哈药集团中药二厂的刺五加脑灵液等药品疗效显著，黑龙江北秀健康产业公司生产的刺五加茶等均已通过备案或保健食品审批。

（三）科研团队优势

我省“产、学、研”都有扎实基础。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中药学科全国排名第一、中医学科排名第四，省中医药科学院有4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8个国家中医药重点学科和8个重点专科。全省有10余个国家级和省级实验基地，有一批从事中医药领域研究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在刺五加新药申报、院内制剂、功能主治增项、大品种二次开发、质量标准提升、保健食品研发、药膳产品开发等方面具有扎实基础。相关企业在刺五加产品二次开发、规模化和标准化种植、质量标准提升、保健食品与新资源食品开发、工艺改进、产业链构建、产业化推动等方面都有不俗的成果表现。

二、产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精深加工不够

刺五加属于黑龙江的特色自然资源，是古往今来常见的中草药和野生蔬菜，目前刺五加产品局限于医药品种和部分食品，如刺五加注射液，刺五加片、刺五加胶囊及复方刺五加颗粒、刺五加茶、刺五加山野菜等，相对于刺五加本身的价值挖掘不够，产品附加值不高，系列产品开发有待加强。

（二）产业链不长

刺五加因其确切的疗效及长期服用的安全性，在临床及保健品市场被广泛地使用。刺五加的需求量不断增大，导致对野生刺五加地下根部采挖过度，野生资源已严重不足。其地上部分茎、叶、果实含有丰富的活性成分，综合利用及产品深度开发迫在眉睫。但刺五加仅能药用，不属于药食同源品种，限制了开发与使用。此外，市场上刺五加叶及果实产品处于简单原料粗加工阶段，配方缺乏科学依据，低水平重复现象严重，难以实现资源综合利用。

（三）品牌建设滞后

刺五加具有良好的开发利用价值，但道地药材知名度不高。刺五加生产企业缺乏龙头产品，没有形成如云南三七、四川川芎、吉林人参的中药材大品种，不能发挥资源优势，同时品牌培育意识薄弱，品牌定位不清晰。在市场开发上缺乏长远规划，刺五加终端消费市场缺乏专业营销团队，销售渠道链条不完整，广告宣传投入少，推介力度不大等，导致品牌效应尚未得到充分发挥。

（四）专项资金投入少

近年来，各级政府对刺五加的深度研发、产业投入、必要的扶持和引导及招商引资力度都不够，影响了刺五加企业的融资和自我发展，制约了企业的做大做强。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

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要求，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按照创新型、开放型和绿色化、信息化、高端化发展要求，以培育大健康消费品产业为目标，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标准、品牌、企业、招商引资为抓手，夯实刺五加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精深加工，努力扩大市场应用，全面提升资源价值，全面建成优势明显、特色突出的刺五加产业，为黑龙江中医药产业作出重要贡献。

（二）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以打造我省刺五加品牌的标志性产业新集群为目标，基本实现东北刺五加生产加工良种化、标准化、清洁化、区域化。创新研发以刺五加为核心的系列中药产品、新型功能食品等，创造刺五加产业新增长点，助力大健康产业发展，力争成为全国知名的刺五加产销基地，具有生态、养生文化内涵的刺五加文化旅游基地，促进地方新兴产业发展以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带动地区经济发展。以刺五加等为重点的“龙九味”品牌叫响全国，产业整体竞争力不断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形成一批营业收入超亿的中药企业。

到 2025 年末，全省刺五加野生抚育和种植面积达到 100 万亩，培植年销售额超亿元的龙头企业 3-5 个，销售额超千万元的龙头企业 5-10 个，培育 2 个产值过亿的中药产品，争取培育 2 个产值过亿的以刺五加为原料的中药健康产品。刺五加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基本完善，刺五加健康消费品产业体系基本形成，龙头骨干企业成为刺五加产业发展的主导力量。

四、重点任务

根据黑龙江省刺五加产业发展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充分把握国内外市场方向，加强种子种源管理，探索建立质量分级标准。推进含刺五加成分的药品二次开发及在保健品方面的精深加工，加大科技研发力度。努力把黑龙江打造成全国规模最大刺五加种植、生产、加工、销售基地和刺五加文化旅游中心。

（一）野生资源保护与开发

因地制宜，在小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脉实施野生刺五加保护工程，推进省级野生刺五加药材资源保护区建设工作，完善中药资源分级保护、野生刺五加限采、保护制度。加强刺五加野生药材物种保护繁育研究，保护刺五加良性开发，为产业化提供技术支撑。

（二）种子种苗基地建设

推进刺五加种子种苗基地建设。在适宜地区开展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的种子种苗繁育，推广使用优质种子种苗，从源头保证优质刺五加生产。

（三）人工栽培基地建设

支持刺五加种植企业（合作社）做大做强，加大对刺五加种植企业（合作社）的支持力度，扩大刺五加中药材规范化种植规模，打造以绥化、七台河、鸡西、龙江森工、伊春森工等特色优质刺五加中药材产区及一批优质品种生产基地。探索建立刺五加储备机制，适当调控刺五加市场投入数量，推动道地药材优质优价。

（四）完善质量标准体系

建立刺五加种子种苗、种植技术、产地加工、质量检验等关键环节的质量技术标准体系，满足工业、临床和市场对高品质中药材的需求，制定标准化种植技术规程，提升刺五加道地药材种植水平。建立刺五加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标准，促进刺五加产地初加工基地建设，通过产、学、研结合，加强对刺五加中药大品种质量标准研究，提高产品科技含量，提升刺五加中药制剂生产工艺水平，建立可溯源的、与临床疗效高度关联的全程质量控制体系和产品溯源体系，为中药质量控制提供可参照的模式和研究范例，打造具有龙江品牌优势的中药大品种。加强刺五加产业发展关键技术和设施设备的研究和应用，全方位提升中药产业发展水平。

（五）培育优质龙头企业

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在刺五加药材、药品、消费品等领域，对拥有注册商标、规模较大、带动能力强、建有基地、产品科技含量较高、潜力较大、获得国内国际相关刺五加质量体系认证的，以经营名优刺五加为主，销售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骨干企业优先给予扶持；鼓励中药龙头企业向靠近刺五加主产区、交通方便、市场环境好、基础设施功能完善的地市发展；建立企业和高校的研究机构，加大对刺五加的研发投入，培育科技含量高、影响力大的刺五加品牌产品。培育一批上连市场，下连基地以刺五加产品为核心的核心龙

龙头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辐射带动作用，打造涵盖种植、加工、制药、健康、食品和流通全领域的刺五加产业集群。

（六）推进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

加强对刺五加发展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刺五加高技术产业化重大项目，加快刺五加生产企业工业智能化建设，鼓励集成创新和技术创新，推进刺五加制剂生产工艺流程的标准化、现代化。加快刺五加品种研发，鼓励科研院所、中药企业对刺五加系列品种的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支持中药骨干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和质量标准提升。开发刺五加新型药物制剂及面向高端人群的生态化刺五加产品，大力发展中医优势病种疗效确切、质量稳定可控、临床优势突出的刺五加创新药研发和传统验方二次开发。

（七）加快衍生产品研发

支持投资开发刺五加保健食品、药品、化妆品和旅游等多元化刺五加产品，改变刺五加产品单一现状，提高刺五加产业的综合经济效益。鼓励刺五加相关企业与国内外知名院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通过政产学研开展交流合作和技术创新，围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形成产业集群攻关和抱团发展的新格局；开展以刺五加为核心的系列化新型功能保健食品的研发；加强以刺五加叶、刺五加浆果为原料研发刺五加植物酒、饮料、营养口服液等系列产品；以刺五加茎为原料，针对不同家禽养殖阶段的营养及防病需求，开发具有提高免疫功能等系列中药饲料。创造刺五加产业新增长点，增加刺五加系列产品

更新换代，加快形成优质自主知识产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满足群众绿色、环保和健康生活需求。

（八）完善刺五加产业科技机制和人才机制

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不断完善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主导的科技创新体制，强化人才保障机制，注重人才培养。发展刺五加产业，健全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将高级研发人才的引进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充分发挥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哈尔滨医科大学、东北林业大学、哈尔滨商业大学、省科学院、省农科院、省中医药科学院、省林科院等高校和科研机构技术人才优势，培育中医药高端技术人才和创新团队，打造以中药研发、保健食品研制为核心的技术创新平台，推进产学研一体化，通过多渠道、多手段的培训方式，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高种植技术人员专业水平，培养造就一批懂技术、会管理、善经营的刺五加专门人才。

（九）塑造龙江中药品牌

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道地药材刺五加的文化内涵。统筹推进我省刺五加公益宣传片拍摄和公益宣传资料发布工作，综合运用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自媒体、动漫、报刊等新兴文化传播方式，创作科普产品和文化精品，讲好龙江道地药材故事。积极组织合作社、种植企业、生产企业及经营企业参加展销会、博览会、洽谈会等经贸活动，加强企业对刺五加品牌培育意识，从而建立品牌推广营销策略。树立刺五加在大健康

领域的地位和形象，扩大刺五加市场品牌影响力，塑造龙江中药品牌。

（十）文化旅游战略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实施“中医药+旅游”行动，开辟中医药健康旅游路线。建设刺五加原产地观赏园，挖掘整理刺五加文化及其典故传说，提高黑龙江刺五加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把名优刺五加作为特产类旅游商品，选择 1-2 个交通便利、环境优美的刺五加产区，建立生态旅游区，开发融合中医养生保健、中药材种植、药膳养生、科普宣传为一体的中医药小镇。形成以赏刺五加、品刺五加、购刺五加为一体的生态休闲游，延伸刺五加产业链。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省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级统筹作用，协调解决刺五加产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负责全省刺五加产业发展规划实施中的指导、协调、管理和服务工作，营造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的产业发展环境，引导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加快开发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开拓新市场，让企业成为刺五加产业发展的决定性力量。

（二）支持刺五加产业发展

利用现有资金渠道，大力支持刺五加标准化种植基地、种子种苗基地、产地初加工、仓储设施以及刺五加产业园等项目

建设。设立专项科研项目，重点支持刺五加种质资源收集与精准鉴定、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体系建设、配套栽培技术研究等工作。

（三）支持企业拓宽融资渠道

搭建刺五加产业信贷平台，构建企业之间合作共赢平台，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刺五加行业，拓宽刺五加产业融资渠道。充分利用现有产业发展基金，按照市场化运用的原则，对刺五加种植、加工、流通、科研、品牌建设、文化打造、产业宣传等方面予以支持。

（四）加大宣传引导与产业推介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LED屏等宣传手段，统筹推进龙江刺五加宣传工作，扩大龙江刺五加的市场品牌影响力。引导企业品牌意识和品牌价值，鼓励刺五加生产加工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大型展会活动，举办刺五加产业高峰论坛，为刺五加品牌宣传推介提供平台和窗口。

黑龙江省五味子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五味子为木兰科植物五味子的干燥成熟果实，是国家三级重点保护物种，也是黑龙江省中药材重点发展品种“龙九味”之一，具有收敛固涩，益气生津，补肾宁心的功效，不仅在医药上发挥巨大作用，同时在食品、酿酒、果汁饮品、调料、纺织染料等诸多领域也得到广泛应用。

近年来，全国五味子产业发展态势强劲，2020 年市场需求量为 4850 吨，依靠野生资源已经远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要，因此五味子的人工种植迅速发展。我省作为五味子的种植大省，2020 年种植面积达到 10 万亩，综合开发利用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突破，产业发展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壮大中医药产业集群的部署，做大做强全省中医药产业，塑造龙江五味子品牌，实现五味子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省五味子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五味子产业发展的优势

(一) 道地品质优良，产业优势显著

五味子是东北道地药材野生品种之一，产地分布在黑龙江、吉林、辽宁等地，俗称“北五味”。我省生态条件优越，夏季日照长，昼夜温差大，生长的五味子品质更佳。适宜的自然环境条件、成熟的丰产栽培技术、使龙江五味子产业优势凸显。全省森林面积 2453 万公顷，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54%，占全国森林

面积的 11.2%，大、小兴安岭和长白山系的老爷岭与张广才岭是五味子的原始盛产地，种植面积稳定，且逐年增加，具备坚实产业发展基础。

（二）生产技术提升，产业集聚初显

我省有着悠久的五味子人工种植历史，在人工栽培、野生抚育、管护和综合利用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能力和水平。全省中药材种植技术推广部门和各相关科研院所经过多年对五味子生产技术的研究，总结出了一系列的科学方法和成功经验。全省五味子产业规模快速壮大，产业集中度明显提高，产业区域化和专业化特征日益显现，形成了通河、伊春、尚志 3 个区域特色鲜明的五味子产业集群和产业带，基础设施、服务体系、配套政策不断完善，产业集聚效应初步显现。

（三）产业基础较强，龙头企业壮大

全省超过百余家企业和单位从事五味子的种植和精深加工，已产生一批重大科技研发成果，开发出一系列新产品，形成种苗生产、规模化种植、产品研发、加工销售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哈药集团、葵花药业等上市医药企业，掌握了五味子的生态学特性与药理学特性，研发了片剂、酊剂、丸剂等五味子精制药品，形成了护肝片、五味子糖浆、五味子颗粒等一批全国影响力大、区域特色明显、国际竞争力强、文化底蕴深厚的“龙药”品牌；企业与科研机构、高校联合开发一批功效好、作用机理清晰、安全性高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现代高科技保健品，如久久药业“五味子饮料”、盈力保健技术开发公司“五甘咀嚼

片”、北极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身心睡宝胶囊”等。依托龙头企业的有力带动，基本形成了多元化产业发展模式，产业基础优势突出。

二、产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源破坏严重，滥采乱摘现象频发

野生五味子资源日趋匮乏，价格连续攀升，受利益驱动，产区的农户采取“割藤”“砍树”“抢青”的方式对五味子进行毁灭性的滥采乱摘，导致野生资源受到极大破坏，大面积的野生五味子从林区山野中消失。“抢青”采摘的果实，药材有效成分的积累未达到最佳状态，极大地影响药材质量，也势必会危害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从2000年开始野生五味子的质量和产量正在逐年下降。

（二）优良种源缺乏，良种基地建设滞后

目前全省五味子种植产业发展存在着良莠不齐现象，部分林区对自有的五味子资源没有科学的开发，没有形成优良品种的推广，大多数五味子种植户依然使用野生种源，没有经过品种筛选和选育，没有稳定的适生性和产业化的优质种源，种苗的稳产性和丰产性得不到保证，制约着五味子产业的发展。我省尚无成规模体系的五味子规范化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和专业的种子销售公司，尚未形成五味子种子种苗生产技术标准。

（三）创新能力不足，科技支撑力量薄弱

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合作研发体系尚未形成，中间物萃取、药品加工、质量检测等方面科技创新不足，自行研制

新产品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不高。目前，黑龙江省内五味子的其他产品，如食品、保健品多为第一代产品，品种单调，同质化现象严重，缺乏创新，科技含量不足，产品档次低，缺少新产品和对市场的深度开发，使得我省五味子市场整体上处于卖原料阶段，最终导致产业发展缓慢，缺乏国际竞争力。

（四）自主品牌缺少，企业品牌意识薄弱

虽然我省的五味子在国际、国内市场上占有一定份额，但尚未形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区域品牌。在市场推广方面，我省五味子产品存在包装落后、外观粗糙、产品标识不清、使用说明含糊、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意识淡薄等现象。全省五味子的食品和保健品生产加工企业规模较小，销售区域非常有限，并未得到大众认可。五味子产品的延伸能力、适应能力和议价能力不强，品牌效应没有得到充分体现，诸多因素严重影响了我省五味子品牌运营与维护的有效展开。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的重要部署，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为发展理念，以国家实施中药现代化，振兴“龙药”产业为契机，依托我省五味子道地种质资源、生态资源、森林资源和良好的产业基础，以保护促发展，以发展带产业，按照“绿色规范、提质增效、集约融合”的原则，充

分发挥科技支撑引领作用，以大健康理念谋划我省五味子产业，合理布局，打造五味子全产业链，突出五味子精深加工发展，提升产品品牌影响力，逐步把五味子产业打造成优势明显、特色突出、竞争力强的十亿级产业。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省五味子种植面积稳定在 15 万亩左右，年产量达到 1 万吨。五味子种子种苗繁育、规范化种植、生产加工、商贸流通、研发应用等全产业链全面发展，龙江五味子品牌建设取得显著成效。通过 5 年的时间，突破一批五味子种植、加工关键核心技术，产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实现产品产值突破性增长，破解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的现状，促进建成一批五味子标准化种子种苗繁育基地、规范化种植基地，打造一批以五味子为原料的精深加工品牌产品，培育一批创新型种植与加工龙头企业，推进形成具有较强支撑和较大影响力的五味子交易市场体系，探索形成五味子优质高效、绿色生态、精深加工全产业链良性互动的产业发展新模式，构建形成较为完善的五味子产业科技支撑体系，提升我省五味子产业整体形象及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努力打造出 3-5 个国际、国内知名品牌。

四、重点任务

（一）实施道地药材保护工程

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保护促发展，立足资源优势，增强群众保护意识，促进我省中药材产业

发展。

1. 加强野生资源的保护和管理。发挥政府职能，加大野生五味子资源的保护力度，采取有力措施杜绝乱采滥摘和割藤采收，大力保护现有野生资源。根据五味子野生资源分布及蕴藏量，因地制宜地在野生五味子资源集中区域推进省级野生五味子药材资源保护区和动态保护基地建设，建立五味子省级野生药材资源保护区、动态保护基地 2-3 个。提高群众的保护意识和素质，对野生五味子采摘方法及保护措施进行全面培训，加大监管力度，培养自觉保护野生资源的意识。

2. 建立五味子种质资源研究基地。发挥省野生药材资源保护中心、省野生药材种质资源研究中心的作用，依托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研究基础，加强对五味子种质资源的研究，建立五味子种质资源研究基地，加大对五味子种质资源的收集力度、完善五味子种苗繁育技术，制定五味子种子种苗检验规程和方法，加强新品种选育和引进，启动五味子全基因组测序，并建立指纹图谱库，建立现代育种体系，建立优良种苗的繁殖体系和种子质量认证制度，完善种子、种苗质量监督检查体系，规范种子经营，从源头上确保五味子产品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 实施生产加工提升工程

坚持规范引领，积极推进种源良种化、种植标准化，加强种子种苗基地、种植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大力推动五味子精深加工企业做大做强，实现五味子产业全链条发展。

3. 建设种子种苗基地。加快推进五味子种子种苗基地建设。

在适宜地区开展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的种子种苗繁育，制定种子种苗生产操作规程，推广使用优质种子种苗，从源头保证优质五味子生产。鼓励各种植基地与科研机构的合作，开展新品种的选育，筛选出产量稳定、抗性好、质量优的道地五味子新品种，优化五味子的种质结构，促进五味子产业的发展。

4. 建立生产示范区。全面开展五味子良种繁育、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三品一标”行动，推广寒地龙药五味子规范化种植。制定五味子种植区域规划，科学确定适应产区范围，合理布局五味子种植区域。根据国家地理标志保护区域界定和我省自然生态特征，确定10-15个五味子生产区，其中5个划定为五味子核心种植基地，保持我省五味子产品的道地性。按照绿色优质发展要求，在继承五味子传统种植技术基础上，制定五味子田间生产管理、病虫害防治、全程机械化、产地加工仓储、质量检验等标准化操作规程，规范关键环节生产技术标准，指导五味子标准化绿色生产，实现五味子标准化、规范化种植。在核心种植基地，按照统一种苗，统一施肥，统一修剪，统一收回，统一采购等“五统一”的方式进行规范种植，以保证五味子药材的质量。引导五味子种植企业与科研机构对接，探索和发展不同生态环境的林下五味子种植技术，保证五味子“优质、稳定”，提高道地药材品质。

5. 加速精深加工体系建设。支持中药企业升级改造，集中打造标准化初加工体系，并向精深加工拓展延伸，鼓励中药企业联基地、建基地、带基地，加强净选、干燥、分级保鲜、包

装、贮藏等设施建设。重点开展五味子产地鲜品加工，推广应用低温干燥、节能干燥、无硫处理、气调贮藏等新技术。重点扶持基础较好、潜力巨大、示范带动性强的五味子加工企业规模化发展，推进五味子产品的集约化、高端化、差异化生产经营，鼓励中药企业加工方式技术创新，促进生产工艺、流程的标准化、现代化，引导五味子加工由传统方式向精制饮片、浸膏提取、挥发油萃取等精深化加工领域转移，提高产品附加值。推动哈药集团、葵花药业等龙头企业培育产值过亿的五味子保健品、功能食品、功能饮料等产品，加快五味子提取废渣饲料配方研究和兽药配方研究，化妆、日用产品开发，全面提高五味子产业链附加值。

（三）实施科技创新工程

加快标准体系建设，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推进保健品、衍生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6. 健全生产质量标准和产品溯源体系。依托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省中医药科学院、省药品检验研究院等机构，加强五味子产业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应用，加快构建五味子种植、管理、采收、储存、运输及下游加工全过程质量追溯体系。依托全省中药材种植信息数据库，建立全省五味子种植注册制度，探索推行“龙药码”，实行“一药一地一码”。按照中药材 GAP 种植规范，配套种植技术，提供技术指导，实现投入品控制，建立质量追溯档案，实现种植、加工、销售全过程质量追溯，全面提升五味子质量安全水平，推进五味子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7. 推进新药和保健品等产品的研发。加大对五味子产品技术研发的支持力度，加强五味子标准化成分的分析及拓展其应用范围。支持以五味子相关的经典名方、制剂、临床验方等方剂开发，推进新药发展。鼓励五味子制剂等具有二次开发价值的中药制剂品种，增加新的适应症，改进工艺技术和提升质量标准，加速培育我省中药大品种。搭建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和转化平台，鼓励科研单位与应用企业深度合作，支持龙头企业向精深加工发展，开发多样化、个性化、功能性健康养生保健品，推进饮用保健品、萃取精华液、食品添加剂、调味品、冰酒、果脯、化妆品、饲料添加剂等新产品研制和关键技术创新。优化五味子功能蛋白质、精油、多糖等提取物的生产工艺流程，促进全产业链发展。

（四）实施品牌打造工程

围绕五味子重点产区，以品牌培育创建为载体，制定品牌推广方案，以品牌引领发展，提升龙江五味子品牌价值。

8. 塑造龙江五味子品牌。制定品牌发展策略方案，强化质量标杆意识，突出龙江寒地黑土、绿色优质的优势，完善政策措施，全力塑造龙江五味子产业优势和优质形象。加大品牌宣传，强化品牌意识，树立品牌营销观念，鼓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开展地理标识认证、道地药材认证、绿色食品认证等工作，组织生产经营企业有效利用中医药博览会、产品推介会、绿色食品博览会等活动平台，利用各级广播、电视、网络媒体，全方位、立体化普及中医药传统文化，宣传推介寒地龙药精品五

五味子，打造一批国内外知名品牌，进一步提高我省道地药材五味子在国际国内市场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市场占有率。

9. 丰富品牌产品。根据产品定位，加大对产品的包装更新，推进品牌的传播和宣传，提升品牌知名度。培育以五味子产业为主要发展方向的产业聚集区，创建五味子特色发展的小镇或健康旅游服务基地，带动产业持续发展。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做好专利、商标、地理标志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应用和管理。加强品牌设计，打造“庆安五味子”“汤原五味子”“尚志五味子”“伊春五味子”等知名品牌。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省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领导、协调推动作用，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督促目标任务落实。建立考核、评估、督办、通报、表彰、奖励等制度。相关市（地）、县（市、区）政府要建立相应的体制机制，根据当地五味子资源、产业特点和发展目标，科学制定推进中药产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及专项计划，聚集各方力量，推动五味子产业发展。

（二）强化政策扶持

加大资金整合力度、扶持五味子产业发展。围绕推动五味子产业健康持续发展，逐步建立起多元化、多渠道的投（融）资机制，打造各类生产要素集聚平台，形成广泛参与、共同推进的良好格局。

（三）加大金融支持

鼓励和支持其他社会投资基金参与我省五味子产业各环节的投资。提供有针对性的五味子产业资金政策，设立科研成果转化专项资金，为小微企业科技创新项目研发和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供资金。设立五味子产业扶持基金，为五味子龙头企业提供有力扶持，将有限的扶持资金用于带动性强、投入产出比高的项目和关键领域。搭建五味子产业信贷平台，构建企业之间合作共赢平台，通过以商招商的方式，利用现有的五味子产业基础，在产业的上下游进行招商。

（四）加强监管体制

发挥政府部门对五味子产业的引导、服务、培养、监管职责，健全五味子产业监管体系，完善五味子溯源体系建设，加强部门间协调，共享信息资源，形成种植、生产、销售各环节联动执法和监管，确保五味子产品质量，有效提高我省五味子产业信誉度和美誉度。制定全省统一的五味子种植标准，促进我省五味子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加强交流合作

积极促进产学研结合，鼓励省内五味子种植加工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与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交流与合作。支持科研人员、科研机构对五味子生产企业和生产基地的对口帮扶，推进产业发展。促进我省五味子龙头企业的对外交流合作，引导企业树立寒地龙药大市场观念，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黑龙江省灵芝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灵芝是一种功效十分显著的药用真菌，又称仙草，自古以来被人们视为吉祥之物，是天然生态食品。灵芝不但是中药中的珍品，而且已成为东方传统医药文化的一部分，在我国已有2000多年的药用历史，被历代医药家视为滋补强壮、扶正固本的神奇珍品。随着现代医药科技的发展，灵芝也进入了食品、饮料、化妆品等领域，目前在中国、日本、韩国、东南亚及欧美等国家和地区被医药界、食品界的人们所重视，以多种形态走进千家万户。在世界范围200多灵芝品种中，我省灵芝以品质优、药性好著称，为抢抓国际“灵芝热”大好形势，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大抓特抓我省中医药发展的决策部署，推进我省灵芝产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灵芝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灵芝产业发展优势

(一) 生态条件优越，灵芝品质优异

我省地处寒温带，昼夜温差大，全年无霜期短，土壤肥沃、有机质含量高、重金属含量低、无污染，森林覆盖率高，适合灵芝的生长和绿色食品灵芝、有机灵芝生产基地建设。得天独厚的生态条件，孕育了优异的灵芝品质，我省生长的灵芝具有细菌存留少、质地紧密、储存养分丰富等特点。灵芝富含灵芝多糖、灵芝三萜、灵芝酸、有机锗、灵芝硒、皂苷、腺苷、嘌

呤、嘧啶、麦角甾醇、生物碱、内酯等对人体有益的活性物质，提高人体免疫力，对很多疾病疗效显著，市场竞争力大。

（二）生产技术提升，种植初具规模

我省生产灵芝具有一定规模，灵芝的种植和加工技术不断进步，无性繁殖、再提纯复壮、选育技术不断成熟，由野生采摘向人工种植、高科技加工、制药方向不断发展，生产、加工、市场流通体系日臻完善，灵芝产业初步形成。2021年全年灵芝种植面积为2065亩（其中林下种植面积904亩，大棚种植面积1161亩），共计产出干灵芝859吨，孢子粉174吨。我省的勃利县、木兰县、肇东市、清河林业局等地均有一定规模灵芝种植基地和初加工基地，已有黑龙江坤建农业有限公司等一批优质企业深耕灵芝产业，黑龙江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一棚内灵芝与林蛙互补共生，得到了一棚三收入的效果。

（三）科研实力较强，产业集群初具规模

我省在中药材的科技研发方面具有坚实基础，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省中医药科学院、哈尔滨医科大学、哈尔滨商业大学等10余家科研机构，聚集了一批高科技创新人才。全省有140余家中药生产企业，具有强大的产业研发及加工能力，推动灵芝成为现代生物技术产业优先开发产品，从多维度使产品达到快食、快眠、快便、快动的健康新标准。

（四）市场空间大，发展前景广阔

灵芝作为药食同源品种，对神经衰弱、高脂血症、冠心病心绞痛、心律失常、克山病、高原不适症、肝炎、出血热、消

化不良、气管炎等疾病都有不同程度的疗效，药用食用已呈现全球化趋势，随着人民群众健康意识的逐步提高，对健康产品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灵芝产品前景广阔，发展潜力巨大。

二、制约灵芝产业发展的因素

（一）标准化种植较少，难以保证产品的质量

我省灵芝大面积种植起步晚，没有形成自己的资源优势。虽然灵芝的代料栽培已经非常普遍，但栽培技术相对落后，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品种选育与栽培技术研究的科研基础相对薄弱，在生产过程中，存在栽培菌株混乱、菌种退化、抗杂性差等现象，制约了灵芝加工产业的发展。

（二）灵芝产业化深加工不足，产品附加值低

我省灵芝产品主要以原料或初加工产品输出，产品大多仍以传统形式为主，灵芝子实体和灵芝孢子粉作为农产品在市场上流通，产品附加值低。新产品研发能力不强，市场同质化严重，无法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在深加工方面，产品体系不丰富，形式比较单一，以灵芝及破壁灵芝孢子粉、孢子油为主要原料开发保健食品为主，对灵芝食用、药用、保健、日化及化妆品等产品缺乏系统的研发，加工增值潜力远未发挥出来。缺少龙头企业，从事灵芝生产经营企业普遍处于“规模小、实力弱、水平低、精深加工能力弱”的状态，尚未实现品种选育、繁育生产、饮片加工、提取物生产、成药制造、衍生品开发等环节的全产业链发展，缺少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拳头产

品”和高端产品。

（三）营销体系不健全，经营管理水平薄弱

灵芝产业发展缺乏组织创新，全省灵芝种植大都是家庭式经营，生产规模小，专业型技术人员较少、组织化程度较低，集约经营的优势未能有效体现，造成一些基地种植不规范、管理不到位，低水平的运转模式难以保障稳定的高质量生产。全省没有形成较为完善的交易市场，没有相对畅通、稳定的营销体系，产品的销售大多是贩运户从各家各户或集市上收购，再卖给加工企业或销往异地，市场波动较大，严重制约着灵芝产业的进一步发展。

（四）品牌建设滞后，知名度不高

灵芝生产企业由于缺乏长远规划、缺少品牌建设和专业营销人员，在市场开发方面，灵芝终端消费市场营销工作不到位，品牌广告宣传投入少，推介力度小，使得名贵灵芝卖不出好价钱，市场占有率高的知名品牌少，灵芝品牌建设亟待加强。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发展中医药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的重要部署和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的总体部署，以标准化基地建设为基础，以品牌化战略为依托，以科技创新为手段，以龙头企业为引领，以产品多样化、精深加工和市场流通为重点，以完善服务体系为保障，

扩大产业规模，优化产业布局，提升产业集中度和产品附加值，强力推进灵芝产业提质增效。通过实施品牌战略、质量战略、企业战略、文化旅游战略，提升黑龙江省灵芝产业核心竞争力，全面推进黑龙江省灵芝产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发展目标

初步确立灵芝产业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组织化经营的跨越发展态势，形成区域优势突出、品牌特色明显、综合效益显著的龙江灵芝产业发展格局。到 2025 年，全省灵芝种植达到 1000 万椽，力争建成国内知名的灵芝生产加工出口基地，基本实现黑龙江灵芝生产加工良种化、标准化、清洁化、区域化，成为有影响力的有机灵芝、绿色食品灵芝产销基地，全国较大的灵芝保健食品、中成药品加工生产销售基地。培育年销售额超亿元的龙头企业 1-2 个，销售额超千万元的企业 2-3 个。灵芝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基本完善，灵芝健康消费品产业体系基本形成。

四、重点任务

（一）加强灵芝现代化基地建设

在齐齐哈尔、七台河、鸡西等特色优质灵芝产区及一批优质品种生产基地，扩大灵芝规范化种植规模，通过规划引导、标准建设、规模发展，推进现代化标准种植基地、优质灵芝产销基地以及生产加工基地建设。开展林下仿野生灵芝的栽培、采收关键技术攻关，寻找来源广、成本低、安全的栽培材料，优化种植培养条件，推动温室化管理、生态菇床架及无公害配

套技术等发展，着力打造高产优质生态的灵芝健康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支持林下灵芝生态生产模式，优化种植管理，制定和实施生产管理标准，加强灵芝良种推广的技术指导、培训和各项服务，不断提高种植水平，探索“企业+基地+农户”的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实现产、供、销一体化。

（二）培育优质龙头企业

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在灵芝药材、药品、食品等领域，大力培育一批上连市场、下连基地的核心龙头企业，打造涵盖种植、加工和流通全领域的灵芝产业集群。支持以经营名优灵芝产品、拥有注册商标、规模较大、辐射能力强、建有标准化基地、产品科技含量较高、竞争优势较大的企业做优做强，鼓励龙头企业增设深加工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提升质量标准、研发新产品。鼓励中药龙头企业在靠近灵芝主产区、交通便利、市场环境好、基础设施功能完善的地市建立加工平台和功能中心，充分发挥产业集群攻关和带动作用。引导加工企业向精深化、差异化、高端化、品牌化发展，培育年销售额超亿元的龙头企业1-2个，销售额超千万元的企业2-3个。

（三）支持灵芝精深加工项目

充分利用黑龙江省丰富的灵芝资源，在现有灵芝开发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延伸灵芝产业链条，鼓励投资开发灵芝食品、药品、化妆品和旅游产品等多元化产品和衍生品，提高灵芝产业综合经济效益。提升灵芝加工产品在医药、保健、食品、文化等领域高端市场的占有率，推进产地初加工、精深

加工和综合利用。围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拓市场、促升级”构建新型、生态、优质的灵芝产业体系，支持以灵芝为核心的系列新型功能保健食品和食品产业发展，加快灵芝系列产品更新换代，研发设计有市场热度的灵芝产品，培育新的消费群体，满足群众健康生活需求。

（四）提升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借助科研机构的研发技术优势和已有科研平台，促进科研成果落地，提高产业化程度。结合灵芝不同药用价值，利用现代生物发酵技术，加强对灵芝子实体和多糖的开发，研发系列非传统应用产品，开展综合利用与加工。鼓励灵芝新产品开发，进一步挖掘民间用药经验，发掘新的临床适应症，重点选择经中医临床长期应用、验证疗效确切、药用安全、特色显著的灵芝经方、验方，加快研制一批作用机制明确、工艺先进、疗效确切、质量可控、优势突出的新药或医院制剂。突破现有有效成分提取、分离与纯化技术研究壁垒，创新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和新剂型。推动灵芝生产企业与科研机构开展合作，开展灵芝菌种收集、病虫害防治、品质改良、品种转化、植物营养以及灵芝加工等方面的科学研究，开发灵芝精深加工系列产品。

（五）完善质量标准体系

提升灵芝道地药材质量标准，满足制药工业、临床用药和市场对高品质灵芝的需求。开展灵芝种质资源评价及遗传多样性研究，对药用价值高、开发前景好的灵芝品种优化育种。提

高菌种质量，规范菌种收集、检测、鉴定、登记、保藏等工作，确保菌种质量安全。加强灵芝生产关键技术和设施设备的研究和应用，加快对灵芝及灵芝孢子粉质量标准的研究和检测标准的制定。建立灵芝采收及产地初加工标准，促进灵芝产地初加工基地建设，提高产品质量。建立可溯源的全程质量控制体系，提升龙江灵芝品质。

（六）塑造龙江灵芝品牌

建立文化品牌推广营销策略，增加灵芝相关节会活动，增加国内外行业沟通、交流和合作机会。构建立体化的品牌打造体系，深入挖掘灵芝的文化和健康内涵，通过新媒体和网络平台，加大科普宣传和推广力度，统筹推进我省灵芝公益宣传片拍摄和宣传资料发布，综合运用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自媒体、动漫等新兴文化传播方式，通过创作科普和文化精品短片，加强食用菌食疗文化现代传播，讲好龙江灵芝故事，潜移默化地影响消费者饮食结构，提升灵芝现有消费水平。积极组织合作社、种植企业、生产企业及经营企业参与展销会、博览会、洽谈会等经贸活动，加强企业对灵芝品牌的培育意识。树立灵芝在大健康领域的地位和形象，扩大龙江灵芝在市场上的品牌影响力。

（七）实施文化旅游战略

对食用菌食疗文化和灵芝历史文化进行深度发掘整理，建设灵芝文化展示馆，组织专业人员编撰出版图书、画册及相关文创产品，打造“灵芝文化”。打造名优灵芝特色旅游商品，

引导企业策划，设计特色包装，开发灵芝文创商品，加强文化与产业融合的紧密度。培育外形美观地观赏植物，制成可馈赠和收藏的艺术盆景和装饰品等艺术佳品，以及“灵芝形象”衍生品，增加其文化价值。选择1-2个交通便利、环境优美的灵芝产区，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建立生态旅游区和特色小镇，加强公共设施形象设计。打造采灵芝、赏灵芝、品灵芝、购灵芝及观灵芝艺、学灵芝艺为一体的生态休闲周边游、短期游项目，延伸灵芝产业链。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做好顶层设计，发挥黑龙江省中医药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省级统筹作用，协调解决灵芝产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重大关键问题，负责全省灵芝产业规划实施中的指导、协调、管理和服务工作。营造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的产业发展环境，引导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加快开发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开拓新市场，让企业成为灵芝产业发展的决定性力量。政府相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应加强市场监管，建立产品质量准入标准，做好消费引导工作。

（二）完善灵芝产业科技服务体系

集成现有科研平台力量，提高科技对灵芝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组织建立食用菌及灵芝产业科技服务体系和专家委员会，对接科研机构，为企业、基地和芝农提供产前技术培训、产中示范指导、产后检测服务，以及帮助相关企业设计标准化车间。

充分整合和利用各高校和科研单位技术优势，明确并制定系统培训计划，通过多渠道、多手段的培训方式，不断更新培训内容，加强实践和观摩教学，培养一批懂技术、会管理、善经营的实用专业型人才，落实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工作。

（三）加大财政支持

按照“目标统一、渠道不变、合理分工、管理有序”的要求，科学规划产业结构，增强二三产联动，进一步加大省财政支农资金、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扶贫资金、农业基本建设资金、科技专项资金的整合力度，重点扶持灵芝产业发展。支持灵芝良种工程、灵芝生态示范基地建设、公共品牌形象标识创建、技术培训及衍生品的研发等。鼓励和支持其他社会资金基金参与我省灵芝产业各环节的投资。加快发展灵芝科研成果研发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业投资，强化对地理标志产品的认证工作，推动龙江灵芝企业在包装、渠道、宣传上使用区域公共品牌和相关标识，严格监督使用规范性。拓展销售渠道，强化行业协会作用，推进灵芝电商发展。

